

# 福尔摩斯 历险记

[英] 柯南·道尔 著 冯涛 张坤 译



开辟侦探小说“黄金时代” 历经百年，风靡全球  
被译成五十七种文字，畅销一亿册，堪称侦探小说界《圣经》  
匪夷所思的案件 扑朔迷离的情节 心思缜密的推理 惊奇刺激的冒险  
看世上最聪明的侦探破人间最诡秘的案件

# 福尔摩斯历险记

[英]柯南·道尔 著 冯涛 张坤 译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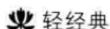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尔摩斯历险记 / (英) 柯南·道尔著；冯涛，张坤译。—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2015.5

ISBN 978-7-5057-3484-5

I. ①福… II. ①柯… ②冯… ③张…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32857号



书名 福尔摩斯历险记  
著者 [英]柯南·道尔  
译者 冯涛 张坤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  
规格 889×1194毫米 32开  
9.625印张 236千字  
版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484-5  
定价 32.00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 译本序

若我们好事，在街上随便拦住一位行人问他“知不知道福尔摩斯是何许人”，想来无论老幼妇孺，十有八九都会告诉你：“是最厉害的侦探。”但是，他可能根本就没读过亚瑟·柯南·道尔爵士（Sir Arthur Conan Doyle, 1859.5.22—1930.7.7）那著名的系列探案故事，甚至压根儿都不知道柯南·道尔是何方神圣。

想想这有多了不起啊。一位主要活动于 19 世纪的英国小说家笔下的一个人物，竟然超越了他的时代、国籍甚至他的作者，成了一个永远不老、不朽的神探，甚至成了一个通用名词。（杨绛先生的《洗澡》里女主人公姚宓的母亲姚老太太就喜欢“玩儿福尔摩斯”。）而且，柯南·道尔爵士虽未必像巴尔扎克那样真把他笔下的人物当了真（据说巴尔扎克在临终的痛苦中呼唤的竟是皮安逊——他作品中一位医生的名字），成千上万的读者却当了真。直到网络时代的现在，每天仍有数以百计请求帮助侦破谜案的信函，从世界各地寄往英国伦敦贝克街 211 号 B——一块纪念铜牌挂在这幢古色斑斓的楼房的门墙上，上书：1881 年至 1930 年，著名私家侦探歇洛克·福尔摩斯曾在这里生活和办公。

柯南·道尔实在是造就了侦探小说一个历久不衰的传统，堪称这一类型小说创作中真正的大师。虽然在福尔摩斯之前，已经有了

美国作家爱伦·坡创造的杜宾，在其后还有继承了柯南·道尔衣钵的阿加莎·克里斯蒂女爵士笔下的大侦探波洛的形象，但论起形象的丰满以及对大众的影响力，他们都无法跟福尔摩斯相抗衡。

福尔摩斯的形象异常丰满立体，套用英国作家 E.M. 福斯特的说法，他绝对是个“圆形人物”。（“圆形人物”是相对于性格单一的“扁平人物”而言，但论起易于为人所牢记，甚至便于用以概括一类人来——像狄更斯笔下的辟果提和班布尔先生都成了某类人的代名词——倒是“扁平人物”更占了便宜。不过，福尔摩斯似乎占尽了两面的好，性格既复杂立体，还成了个通用名词。）从外形来看，他个头瘦高，面容最突出的是一个鹰钩鼻和一双犀利的眼睛，烟斗不离手，平常的日子里经常倦怠懒散，但一碰到罪案——特别是“有趣”的罪案，马上就变成一个最精明强悍、足智多谋的大侦探。他之所以热衷于探案，根本原因就在于分析线索、理出头绪直至最后侦破罪案的过程其乐无穷，他甚至公开承认，他可不是为了所谓伸张正义才做私家侦探的。他是个十足的务实主义者，只相信事实、逻辑。他曾向华生承认自己对哥白尼的理论都一无所知；华生曾半开玩笑地对他进行过概括：“哲学、天文学和政治学得零分；植物学说不准；地理学，对伦敦方圆五十英里以内任何地区的泥巴都了如指掌；化学很古怪；解剖学不系统；惊悚文学和犯罪记录，独一无二；同时身兼小提琴手、拳击家、剑术家、律师、嗜好可卡因和烟草的瘾君子。”（见本书《五粒橘核》）他生性傲慢，“个人中心”（这可是他“唯一的朋友”华生的评判），但见人身处危难又自然拔刀相助；他对女性生来就有偏见（还请如今的女权主义者们高抬贵手），不允许有“稍稍软性的情感”侵蚀到他那“精密严谨的性格禁地”，但又生性敏感，对艺术特别是音乐别有会心。更值得一提的是，福尔摩斯本就复杂立体的性格在系列探案故事中还有不断的丰富和发展。如果我们按时间顺序读下来的话，会感觉，最初那个冷峻无情

的“推理机器”在逐渐软化，寡情理性渐渐被情理兼容取代。

除了性格鲜明的福尔摩斯之外，他的探案搭档、“传记作者”、“唯一的朋友”华生大夫的形象也不容小觑，他是所有福尔摩斯探案故事的讲述者，他其实是在代表我们千万的读者亲历其境。面对他朋友出神入化的推理和果决坚定的行动，他跟读者同感惊讶也同享欢乐。作为“读者之友”，他受欢迎的程度几乎与福尔摩斯不相上下。

《福尔摩斯历险记》是柯南·道尔继长篇探案小说《血字的研究》和《四签名》之后的第一个短篇探案集，是福尔摩斯已经大受欢迎之后的系列探案故事。由于广大读者都急于知道这位大侦探的最新建树，所以作者第一次用长话短说的形式来交代破案经过，其结果是这些故事由于更浓缩并更集中于案情的破解，愈加显得紧张刺激。

当然，如果我们换一种眼光，完全跳出小说创作的情境，用更挑剔的眼光来看这些探案故事，也会觉得某些案情难免略显牵强。在追随福尔摩斯的推理过程中虽然五体投地、兴味盎然，如果“逆向思维”地深究一下，他无时不在的推论也难说都站得住脚。但不犯错的是神，但凡是人，无论谁都不可能完美。如果柯南·道尔爵士当初没有弃医从文，如果这个世界上压根儿没有了福尔摩斯，太阳当然照常升起，但我们的精神生活真的会平白缺少了好大一块乐趣呢。美国批评家苏珊·桑塔格为自己研究大众文化做过这样的辩解：如果说非要她在陀思妥耶夫斯基和摇滚乐队“大门”之间做一抉择，她当然会选陀思妥耶夫斯基——但，非得进行选择吗？为什么我们不能同时享受这两者——这无数种精神生活的乐趣？同样，如果让我在托尔斯泰跟柯南·道尔之间选择，我当然会宁肯牺牲道尔爵士，但我知道我不需要做出这样的牺牲，我们能够也需要同时享受多样的精神乐趣——就像我们没有必要为了鲁迅而牺牲金庸一

样。这有多好啊！真该为了陀思妥耶夫斯基和“大门”乐队，为了托尔斯泰和柯南·道尔，为了鲁迅和金庸的并存而感谢上帝。我的一位笃信基督的朋友经常告诫我，应该怀着一种感恩的心情面对生活——我觉得再对不过了，哪怕只因为我们竟然有神探福尔摩斯。

美国 Airmont 版《福尔摩斯历险记》的导言言简意赅地交代了一些福尔摩斯创作背景，对普通读者不乏参考价值。现原样译出附在书后以飨读者。

冯涛

2004 年春于上海

# 目录

译本序 /1

波希米亚丑闻 /1

红发会 /28

身份案 /53

博斯库姆谷之谜 /72

五粒橘核 /98

歪嘴男人 /118

蓝宝石奇案 /143

斑点带子奇案 /165

工程师大拇指奇案 /192

单身贵族奇案 /214

绿宝石王冠奇案 /238

紫山毛榉庄园奇案 /264

Airmont 版导言 /291

## 波希米亚<sup>①</sup> 丑闻

### 一

歇洛克·福尔摩斯总是称她为“那位了不起的女人”。提到她时我几乎从没听他用过别的什么名号。在他看来，她是整个女性中的首领，使所有女人都黯然失色。这倒并不表示他对艾琳·阿德勒怀有类似爱情的情感。对他那冷静、精确而又和谐到近乎完美的头脑来说，一切情感，尤其是所谓“爱情”，都是与之格格不入的。在我看来，他就是这个世界上最完美无瑕的推理和观察机器，所以说到情人云云，就感觉跟他风马牛不相及了。他从不会涉及稍稍软性的感情，除非是对其进行嘲弄和讥诮。对一位观察家而言，它们倒不失为难得的良机——借此可以扯下人们蒙在动机和行为上面用以遮羞的面纱。训练有素的理性之士如果也允许此类情感侵入他精密严谨的性格禁地，那简直是自动缴械，会使他苦心取得的所有智力成果都显得可疑起来。精密仪器中落入了沙砾，或他自己的高倍放大镜裂了道口子，都不会比他这样的本性中竟然侵入了一丝强烈情感更让人心烦的了。然而仍然有一个女人——只有一个，就是已故的艾琳·阿德勒——进入了他那精密无比的头脑，成为一段很成问题的记忆。

① 波希米亚（Bohemia），古代欧洲中部的一个地区，曾为神圣罗马帝国的一个王国，继为奥地利哈布斯堡王朝的省份。1993年起成为构成捷克共和国领土的主要地区。

我近来很少见到福尔摩斯。新婚使我跟他疏于往来了。我自己完满的幸福，第一次发现自己成了一家之主后自然产生的一切以家庭为上的观念转变，占有了我的全副身心。而福尔摩斯因为有波希米亚人的自由灵魂，厌恶社会上的一切繁文缛节，所以仍然住在我门那所贝克街上的房子里，埋头于他的旧书堆；上一周沉醉于可卡因，下一周又雄姿勃发，一周嗑药昏睡，再一周又回复本性，干劲十足、精力充沛。他仍然一如既往、兴致勃勃地埋头于对犯罪的研究，以其卓越的才能和非凡的能量潜心追踪警方已经因无能为力宣布放弃的罪案线索，最终揭示暗藏的各种秘密。时不时地，我会听到些关于他的所作所为的模糊传闻：他一会儿奉召远赴敖德萨<sup>①</sup>破解特罗普夫谋杀案，一会儿又跑到亭可马里<sup>②</sup>厘清阿特金森兄弟离奇古怪的悲剧，最后还极为巧妙地圆满解决了涉及荷兰王室的那桩案件。除了这一鳞半爪之外——这些还都是跟所有读者一样通过每日的新闻知道的——对我这位曾经的好友兼同伴我就真是知之甚少了。

一天晚上——1888年3月20日的晚上——我看望一位病人回来的路上正好经过贝克街（我已经重新开业行医）。当我经过那道如此熟悉的大门时——在我的心中，这道门将永远跟我的求婚以及《血字的研究》中的黑暗事件密不可分了——我突然被一阵想再见到福尔摩斯的热望攫住，很想知道他那非凡的能力现在正应用在什么事情上。他的几个房间相当明亮，我抬头望的时候，都能看到百叶窗后面他瘦高身形的黑色侧影两次从窗前经过。他正迅速、急切地在房间里踱步，头垂到胸前，两手紧握着背在身后。我深知他的情绪变化和生活习惯，从他的态度和举止中我就能知道个大概：他又开始工作了。他已经从嗑药产生的梦境中清醒过来，正在集中精力探索解决某个新问题的线索。我拉响了门铃，然后就被引进那个曾经

① 敖德萨（Odessa），现乌克兰西南港市。

② 亭可马里（Trincomalee），斯里兰卡东北港市。

也是我的一部分的房间里。

他对我的欢迎并不热情洋溢。他历来如此。不过我想，他见到我应该还是挺高兴的。他几乎一句话都没说，但用亲切的眼神示意我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接着就把他的雪茄烟盒扔过来，并指了指角落里的上锁酒瓶架和汽水制造器。他站在壁炉前，带着他那独特的内省神情看着我。

“婚姻的锁链倒是适合你，”他品评道，“华生，依我看，自从上次见面以来，你体重已经增加了七磅半。”

“只有七磅！”我回答。

“确实，在我的想象中不免多了点。也就那么一点，华生。据我观察，你又开始行医了。你先前并没说起你打算开业行医这件事。”

“那你又是怎么知道的？”

“我看出来的，推断出来的。要不然我怎么又知道你最近挨过雨淋，而且你的女仆堪称笨拙、粗心之最呢？”

“我亲爱的福尔摩斯，”我说，“这太不可思议了。你要是在几个世纪前一定会被烧死的。<sup>①</sup> 没错，星期四我是去了一趟乡下，步行去的，回来时被淋得一塌糊涂，但我已经换了衣服啊，我无法想象你是怎么推断出来的。至于说到玛丽·简，她确属无可救药，我妻子已经把她给打发走了。不过我仍然不明白你是怎么看出这一点来的。”

他轻轻一笑，搓了搓修长、神经质的双手。

“事情本身其实非常简单，”他说，“我的眼睛告诉我，在你左脚穿的鞋子内侧，就是壁炉的火光正好照到的地方，皮面上有六道几乎平行的裂痕。很明显，这是由一个很粗心大意的人沿着鞋底的边沿刮掉鞋上粘的泥疙瘩时造成的。你瞧，我就是这么着‘一石两鸟’，推断出你既碰上了糟糕的天气，又不幸碰上了个全伦敦城都少

<sup>①</sup> 被当作“巫师”烧死。

见的恶意的‘擦鞋工’的。至于说到你开不开业的问题，如果有位绅士满身碘酒的气味走进我的家门，右手食指上有硝酸银的黑色斑点，大礼帽右边还鼓起一块，表明那儿藏过听诊器，而我还看不出他是位活跃的医务工作者，那我可真成了个白痴了。”

他对推理过程的解释是如此轻而易举，我忍不住笑了起来。我说：“在听了你给出的原因后，情况总是显得简单到可笑，就像我自己也能轻而易举地推导出来，但实际上我每次都一筹莫展，得等到你解释一番之后才豁然开朗。但我相信我的眼力应该并不比你差多少啊。”

“差不多吧，”他点了根香烟，一屁股坐在一把扶手椅上，“你是在看，而不是在观察。其间的差别是很明显的。譬如说，你经常看见大厅里通向这个房间的楼梯吧。”

“经常。”

“有多经常？”

“噢，有几百次了吧。”

“那么有多少级台阶呢？”

“多少级？我不知道。”

“就是啊！你并没有认真观察，虽然看是看到了。我就是这个意思。我就知道总共有十七级台阶，因为我不但看到了，而且还进行了观察。顺便说一句，你既然对这些小问题感兴趣，而且还出于善意记录了一两件我微不足道的经历，你或许会对这个有点兴趣。”他从桌子上拿起一张厚厚的粉色信笺扔给我。“最近一班邮差送达的，”他说，“读读看。”

信上没注日期，连签名和地址都没有：

（信上说）今晚七点三刻，将有一绅士来访，该绅士  
急于向阁下请教一紧急非常之事件。阁下近来在事关一欧

洲王室之事件中不负重托、妥帖周详，足证阁下堪当重托。且事关紧急，危如累卵，思之再三，唯信托阁下。届时请于贵寓接见，访客如戴面罩亦请勿惊怪为盼。

“这可真够神秘的。”我评论道，“你觉得此信何解？”

“现在还没有事实依据。在没有事实依据前就贸然推论可就大错特错了。人们不自觉地就会歪曲事实以屈就推论，而不是将推论建立在事实依据之上。不过单以这封短信而言，你从中有何推论？”

我仔细审视了一番字体和信笺。

“写信的人想必相当阔绰，”我尽力模仿我这位同伴的推理过程，“这种信笺可不是半克朗就能买一包的便宜货。特别挺括耐用。”

“特别——这个词用得好，”福尔摩斯说，“这压根儿就不是英国产的纸。把它举起来就着灯光看看。”

我照此办理，看到信笺的纹理中印有一个大写“E”和一个小写“g”，一个“P”还有一个大写“G”和小写“t”交织在一起。

“你看出来什么来了？”福尔摩斯问道。

“毫无疑问，这是造纸商的名号，确切些应该说是他的花押字<sup>①</sup>。”

“根本不对。‘G’加‘t’代表的是‘Gesell schaft’，就是德语中的‘公司’。这是一种习惯性的缩写，就像我们的‘Co.’。‘P’当然就是‘Papier’（纸）了。问题是‘Eg’何解？我们查查《大陆地名词典》吧。”他从书架上取下一本厚厚的棕色大书，“Eglow, Eglonitz——就是它了，Egria（埃格里亚）。这是个讲德语的国家——在波希米亚，离卡尔斯巴德不远，‘以华伦斯坦逝世于该地以及玻璃厂、造纸厂林立著称’。哈，哈，老伙计，你能得出什么结论？”他的双眼闪闪放光，并吐出一大口大获全胜的蓝色烟雾。

“纸是波希米亚出产的。”我说。

<sup>①</sup> 花押字，姓名或公司等几个起首字母相互交织成的图案，常用于信笺或商标等标记。

“一点没错。而且写这封信的是个德国人。你有没有注意到‘思之再三，唯信托阁下。’这句话的特殊结构？<sup>①</sup>换了法国人或是俄国人都不可能这么写的。这肯定是个乱用动词的德国人。因此，现在我们唯一需要揭示的就是，这个使用波希米亚信笺而且宁肯戴着面罩也不肯显露庐山真面目的德国人到底要干吗。如果我没弄错的话，他本人已经到了，我们的疑问也该迎刃而解了。”

说话间，只听骏马踢踏街石和车轮摩擦路缘的刺耳声音传来，紧接着门铃被拼命拉响，简直震耳欲聋。福尔摩斯吹了声口哨。

“从声音判断是两匹马，”他说，“没错，”他继续道，瞥了一眼窗外，“一辆漂亮的小型四轮马车外加一对骏马，每匹值一百五十几尼<sup>②</sup>。华生，这桩案子里可是有大把的金钱，即使别的什么都没有。”

“我想我还是走的好，福尔摩斯。”

“千万别，医生。安心待着。没了我的鲍斯威尔<sup>③</sup>我也就找不着北了。而且这案子一定非常有趣，失之交臂未免太可惜了。”

“但你的委托人——”

“管他呢。我没准儿会需要你帮忙，他没准儿也需要。他来了。在扶手椅上坐好，医生，并提请你密切关注一切动静。”

脚步缓慢而沉重，先是上了楼梯，接着就进了走廊，在门外犹豫了片刻。然后就是响亮而又带着权威感的叩门声。

“请进！”福尔摩斯说。

① 这句话的原文是：“This account of you we have from all quarters received.”正常的英文语序应为“We have received this account of you from all quarters.”直译应为“我们从各处都得到关于你的这一报导。”事实上，从译文中读者是无论如何发现不了这句话的“特殊”之处的。

② 几尼（guinea），英国的旧金币，值一镑一先令。

③ 鲍斯威尔（Boswell, 1740—1795）是著名的作家、词典编纂家约翰生博士（Samuel Johnson, 1709—1784）的仰慕者兼密友，所著《约翰生传》详细记述约翰生的日常言行和交往圈子。此处福尔摩斯既然将华生比作鲍斯威尔，那就是自比约翰生了。

进来的访客身高不下六英尺六寸<sup>①</sup>，前胸跟四肢像大力神一般健壮。他衣饰华丽，华丽到按英国的标准近于俗艳的程度。袖口跟双排扣上衣的前襟都镶着宽大的羔皮滚边，肩上披的深蓝色大氅用鲜红色丝绸衬里，领口处用一枚火焰形的绿宝石别针别住。半截小腿肚都裹在靴子里，靴口上镶着深棕色毛皮。全身的衣饰更加深了他整个外表给人的既粗野又华丽的印象。他手里拿着一顶大檐帽，脸的上半部直达颧骨处戴着一个黑色的面罩。显然他刚刚把面罩戴好，因为进门的时候手还在脸旁举着。从脸的下半部看，他应该是个性格坚定的人——嘴唇厚而下垂，下巴又长又直——给人的印象与其说是坚定，不如说已经近于顽固了。

“您收到我的条子了？”他的嗓音低沉沙哑，带着浓重的德国口音，“我告诉过您我会来访。”他轮流看着我们俩，像是拿不准该跟谁讲话。

“请坐，”福尔摩斯说，“这位是我的朋友兼同事——华生医生，我办案时经常得到他的好意相助。请问，阁下该怎么称呼？”

“您可以称呼我冯·克拉姆伯爵，我是一位波希米亚贵族。我明白这位绅士——您的朋友应该是位值得尊敬、审慎周详的人，足堪托付机密要事。如若不然，我宁愿单独跟您详谈。”

我起身要走，但福尔摩斯一把抓住我的手腕，又把我推回到椅子上。“要么跟我们两个谈，要么干脆免谈。”他说，“您对我说的每一句话都可以对这位绅士说。”

伯爵耸了耸宽阔的肩膀。“那我必须事先言明，”他说，“请二位在两年之内对此事守口如瓶，两年后这事就无关紧要了。但在目前，说此事严重到会影响整个欧洲历史的进程或许都不过分。”

“我保证守口如瓶。”福尔摩斯说。

“我也是。”

① 约一米九八。

“请原谅我戴着这个面罩，”我们这位奇怪的访客继续道，“我尊贵的雇主不愿他的代理人暴露身份，坦白地说，我刚刚自称的名号并不属于我。”

“我已经有所察觉。”福尔摩斯淡淡地说。

“情况实属微妙至极，实在必须步步谨慎，才能不致使其发展成为严重伤及欧洲一个王室的重大丑闻。坦率地讲，此事牵连到伟大的奥姆斯坦因家族——就是波希米亚的世袭王族。”

“此事我也有所察觉。”福尔摩斯喃喃道，在扶手椅上坐下来，闭上了眼睛。

我们的访客面带明显的惊异之情瞥了一眼面前这个倦怠、慵懒的人——这就是那个世所公认的欧洲最深刻敏锐的推理家、最精力充沛的私家侦探吗？福尔摩斯又慢条斯理地把眼睛睁开，不耐烦地望着眼前这位巨人般的客户。

“如果陛下肯屈尊讲述一下案情，”他说，“在下才能更好地为您效劳。”

那个人一下子从椅子上弹了起来，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激动到难以自控的程度。然后，他以一种绝望的姿态一把将脸上的面罩扯下来扔在了地上。“您说得没错，”他叫道，“我就是国王本人。我干嘛还要遮遮掩掩呢？”

“是呀，到底为什么？”福尔摩斯低声说道，“陛下未来得及开口，我已经察觉到站在我面前的就是威廉·格特赖希·希吉希蒙德·冯·奥姆斯坦因，卡塞尔－费尔斯斯坦因大公、波希米亚的世袭国王本人。”

“但您能理解吧？”我们这位奇怪的访客重新落座，手抚过又高又白的额头，“您肯定能理解我是不惯于亲自做这种事的。然而情况实在太过微妙，我无法把它信托给任何一位代理人，因为这要冒任其要挟的大险。我隐姓埋名从布拉格前来就是专门候教的。”

“那就请谈吧。”福尔摩斯说着又把眼睛闭上了。

“情况大致是这样的：约五年前，我在华沙逗留了较长时间，期间认识了著名的女冒险家艾琳·阿德勒。这个名字您应该熟悉的。”

“医生，麻烦你在我的资料索引里查一下她。”福尔摩斯低声说，眼睛仍然闭着。多年来，他已经形成一套工作方式，将自感有用的人和事件统统摘要记录在案。因此，要想找出一个他无法马上就能提供情况的人或题目还真是不太容易。这次我就在一个希伯来拉比<sup>①</sup>和一位写过一篇有关深海鱼类专题论文的参谋官之间找到了她的生平资料。

“给我看看！”福尔摩斯说，“呣！1858年生于新泽西。女低音——斯卡拉歌剧院<sup>②</sup>，华沙皇家歌剧院的‘第一女主角’——没错！从歌剧舞台上隐退——哈！现居伦敦——差不多！据我的理解，陛下是跟这位年轻的女士缠在了一起，曾写给她几封危及安全的信件，现在是急于把这几封信弄回来。”

“一点没错。但您怎么——”

“有过秘密的婚姻吗？”

“没有。”

“牵涉到法律文件或证书吗？”

“没有。”

“那我就不明白了，陛下。如果这位年轻女士想把她手里的这几封信用于勒索或别的目的，她又怎么证明这些信不是伪造的呢？”

“是我的亲笔。”

“呸，呸！伪造的。”

“用的是我的私人信笺。”

① 拉比（rabbi），犹太教中负责执行教规、律法并主持宗教仪式的人员或犹太教会众领袖等。

② 斯卡拉歌剧院（La Scala），国际著名歌剧院之一，在意大利的米兰。